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竞价交易进行,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日收到公司股东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元程序资产”)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6年6月1日,元程序资产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导致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4.28%变动至5.00%。现将有关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雷庄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B座17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8041W72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雷庄持有其51%的股权,骆俊峰持有其49%的股权
经营期限	2016-11-11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截止2026年6月1日本次权益变动前,股东元程序资产管理的私募基金持有公司股份2,531,912股,持股比例为4.28%。

2026年6月1日,股东元程序资产管理的私募基金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25,223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增持比例0.72%,股东元程序资产管理的私募基金持股比例增加至5.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票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增持股份数量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531,912	4.28%	425,223	2,957,135	5.00%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双元科技
股票代码:6886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B座174
通讯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B座174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增加(集中竞价增持)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所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或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双元科技 、上市公司	指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程序、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元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引起的权益变动
本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 、万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任何表格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雷庄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B 座17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8041W72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雷庄持有其51%的股权,骆俊峰持有49%的股权
经营期限	2016-11-11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或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雷庄	执行董事,经理	男	中国	北京	否	北京元晟通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三河市元晟通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元程序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形。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基于对双元科技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投资信心,促进双元科技持续、健康发展,维护资本市场和双元科技股价稳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双元科技进行增持。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情况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

2026年6月1日

二、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年6月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具体如下:

股票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增持股份数量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531,912	4.28%	425,223	2,957,135	5.00%

四、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形。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2025年12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如下:

1、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交易期间	交易方式	股票种类	买入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2025年12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684,297	75.51-93.961
2026年1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7,055	96.85-105.01
2026年2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	/
2026年3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843,022	88.4-110.351
2026年4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113,185	85.93-100
2026年5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182,5799	95.46-105.991

2、卖出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交易期间	交易方式	股票种类	卖出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2025年12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147,182	86.095-93.6
2026年1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287,164	94.872-115
2026年2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257,006	108.98-110.39
2026年3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143,022	100.3-108
2026年4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105,268	87.1-101
2026年5月	集中竞价交易	A股普通股	1,804	10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所代表的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代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代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号标准厂房2号楼(上城科技工业基地)
股票简称	双元科技	股票代码	6886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 1 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B 座174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其他 □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2,531,912股 持股比例:4.2810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425,223 股　持股数量:2,957,135股 变动比例:0.71898%　持股比例:5.00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 年 6月 1 日 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情况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元程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代元程序九州合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88110　　证券简称:东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定向发行股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27,633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27,63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6月5日。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股份来源为发行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27,633股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另有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1,581,947股来源于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该部分股票归属登记工作尚在办理中,办理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24年4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3、2024年4月26日至2024年5月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5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32)。

4、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6)。

5、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10月30日至2024年11月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11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67)。

8、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5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部分归属结果、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部分归属结果的公告》,完成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

10、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5年12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12、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4年5月14日。

2、归属数量:12.7633万股。

3、归属人数:2人。

4、授予价格:19.18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蒋学明	中国	董事长	30.00	9.00	30.00%
2	谢莺霞	中国	董事、总经理	16.80	3.7633	22.40%
合计				46.80	12.7633	27.27%

注:(1)上表中“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仅为本次归属股份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发行的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2)谢莺霞本次另外可归属的1.2767万股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

三、本次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6月5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27,633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因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或者股票期权行权导致证券数量变动的,不构成短线交易,但利用信息优势等,谋取非法利益的除外。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442,249,758	127,633	442,377,391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42,249,758股增加至442,377,391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B11243号),经审验,截至2026年5月7日止,公司已收到113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15,746,396.40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于2026年5月29日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股份来源为发行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284,520.98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32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42,377,391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本次归属涉及发行股份数量为127,633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89%,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调整及恢复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6年6月2日

1 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
基金主代码	9521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管理费下调起始日期	2026年5月31日
管理费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6月1日
调整原因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90%年费率计提。当以0.9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的管理费。” 2026年5月31日出现上述情形,故管理人下调管理费为0.30%。 2026年6月1日上述情况已消除,故管理人恢复管理费为0.9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2)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登陆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htzg.com。

(2)拨打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21。

3、风险提示:本公司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日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第13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的有关规定,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胜通能源”(证券代码:001331)进行估值调整,自2026年06月01日起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均以估值方法调整后当日计算的基金资产份额净值为准。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02日

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6年6月2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lion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99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26-041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河南光州辰悦实业有限公司函告,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河南光州辰悦实业有限公司	否	45,000,000	13.79%	2.11%	2024年8月21日	2026年5月29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河南光州辰悦实业有限公司	326,286,526	15.30%	207,386,667	63.56%	9.72%	119,766,667	57.75%	0	0%

注:河南光州辰悦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已进入司法拍卖程序,截至目前,一拍已成交15,233,333股,已完成过户15,233,333股,尚存在被第二次司法拍卖和后续被处置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对外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及后续进展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广发;基金代码:159941,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6月1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7640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5487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6月2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6月2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6月2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日